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募集资金用途：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仙居支行

● 募集资金名称：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7月25日，认购金额8,550万元；(浙江)对公结构性存款(2020)7254B，认购金额8,450万元。

● 募集资金期限：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月6日至2020年4月6日；(浙江)对公结构性存款(2020)7254B，认购金额8,450万元。

● 履行的决策程序：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规范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更好地实现公司资金使用价值，保障公司股东利益。

(二)募集资金管理

本次委托理财资金来源为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1204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5,427.43万股，发行价格70.42元/股，募集资金总额652,999.62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652,889.5372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18232号)。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

公司于2021年1月4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仙居支行签署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销售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期限	产品类型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仙居支行	结构性存款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月4日结构性存款(2021)1404	5,500	1.50%-3.1471%	无	35天	保本浮动收益	否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仙居支行	结构性存款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月4日结构性存款(2021)1405	1,499.9999	1.4999%	无	80天	保本浮动收益	否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仙居支行	结构性存款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月4日结构性存款(2021)1406	1,499.9999	1.4999%	无	80天	保本浮动收益	否

(四)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委托理财的安全性、流动性好，单个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风险控制、公开透明、执行、监督控制等原则制定理财产品或存款产品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理财产品或存款产品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资金安全。独立董事、监事会亦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 委托理财品种：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仙居支行

● 委托理财期限：2021年1月4日至2021年1月4日

● 委托理财金额：5,500万元

● 委托理财期限：2021年1月4日至2021年1月4日

● 委托理财收益：0元

(二)委托理财的内部控制

公司委托理财的安全性、流动性好，单个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风险控制、公开透明、执行、监督控制等原则制定理财产品或存款产品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理财产品或存款产品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资金安全。独立董事、监事会亦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费用。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一)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三)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序号	理财产品名称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8,400	8,400	72.49	0
2	银行理财产品	8,500	8,500	31.95	0
3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	-	5,000
4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	-	5,000
5	银行理财产品	8,550	-	-	8,550
6	银行理财产品	1,499.9999	-	-	1,499.9999

**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募集资金用途：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募集资金名称：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月7日，认购金额1,300万元。

● 募集资金期限：2021年1月7日至2021年4月6日

● 履行的决策程序：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2019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详见公告编号为2019-029)和《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使用细则》(详见公告编号为2019-032)。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规范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更好地实现公司资金使用价值，保障公司股东利益。

(二)募集资金管理

本次委托理财资金来源为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9]2823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5,427.43万股，发行价格70.42元/股，募集资金总额652,999.62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652,889.5372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18232号)。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

公司于2021年1月7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销售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期限	产品类型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月7日结构性存款(2021)0688H1	500	1.50%-3.1471%	4.53	35天	保本浮动收益	否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月7日结构性存款(2021)0688H2	300	1.50%-3.1471%	2.72	92天	保本浮动收益	否

五、风险提示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低风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行为，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政策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序号	理财产品名称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27.82	0
2	银行理财产品	4,500	4,500	41.74	0
3	银行理财产品	6,000	6,000	51.48	0
4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29.17	0
5	银行理财产品	1,500	1,500	8.31	0
6	银行理财产品	1,500	1,500	4.53	0
7	银行理财产品	2,000	2,000	16.05	1,300

**深圳燃气关于与港华投资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港华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港华公司”)拟签署为期两年的《供气服务协议》，协议期限为2021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港华公司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7.1.2条的规定，构成关联交易。

限公司为港华公司与中国公共持股公司(港华公司)持股45%。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20%、港华燃气有限公司持股20%、上海科内有限公司持股15%。

二、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名称和类别：购买液化天然气

(二)定价政策：(三)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必要性：(四)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五)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六)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财务指标

序号	理财产品名称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27.82	0
2	银行理财产品	4,500	4,500	41.74	0
3	银行理财产品	6,000	6,000	51.48	0
4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29.17	0
5	银行理财产品	1,500	1,500	8.31	0
6	银行理财产品	1,500	1,500	4.53	0
7	银行理财产品	2,000	2,000	16.05	1,300

**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 证券简称：长鸿高科

● 公告编号：2021-012

● 公告日期：2021年1月7日

● 公告对象：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月4日与浙江中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协议期限为2021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浙江中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7.1.2条的规定，构成关联交易。

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月4日与浙江中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协议期限为2021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浙江中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7.1.2条的规定，构成关联交易。

**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募集资金用途：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募集资金名称：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月4日，认购金额5000万元。

● 募集资金期限：2021年1月4日至2021年4月6日

● 履行的决策程序：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1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建设银行江山支行申请授信业务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 被担保人名称：江山欧派门业制品有限公司

● 担保银行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担保金额：人民币3,000万元

● 担保期限：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财务指标

序号	理财产品名称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2,000	2,000	16.05	1,300
2	银行理财产品	4,500	4,500	41.74	0
3	银行理财产品	6,000	6,000	51.48	0
4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29.17	0
5	银行理财产品	1,500	1,500	8.31	0
6	银行理财产品	1,500	1,500	4.53	0
7	银行理财产品	2,000	2,000	16.05	1,300

**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募集资金用途：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募集资金名称：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月4日，认购金额5000万元。

● 募集资金期限：2021年1月4日至2021年4月6日

● 履行的决策程序：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1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济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浙江证监局行政处罚措施决定书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行政处罚的基本情况

● 处罚机关：浙江证监局

● 处罚日期：2021年1月7日

● 处罚对象：济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处罚内容：责令改正、警告

财务指标

序号	理财产品名称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27.82	0
2	银行理财产品	4,500	4,500	41.74	0
3	银行理财产品	6,000	6,000	51.48	0
4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29.17	0
5	银行理财产品	1,500	1,500	8.31	0
6	银行理财产品	1,500	1,500	4.53	0
7	银行理财产品	2,000	2,000	16.05	1,300

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月7日

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月7日

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月7日